

打赢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

高新区“小散乱污”企业治理完毕

本报讯(记者吴学清)5月11日,高新区有关负责人介绍,该区明确目标,强化措施,“小散乱污”企业治理工作快速推进。截至当日,该区189家“小散乱污”企业已全部断电停产,全部达到“四清标准”,治理任务完成率达到100%。

全市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推进会召开后,高新区立即召开全区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推进会,全面部署环保工作,紧接着又召开“小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会议。

专题会议。镇(街道)连夜召开群众大会,传达会议部署。党工委、管委会主要领导多次深入现场进行督导,并增派两名管委会副主任现场坐镇、指挥协调;各局、镇(街道)主要领导亲力亲为;村组干部深入到户宣传政策,为整治工作营造了良好的氛围,确保了工作的快速推进。

镇(街道)对照标准,对辖区内“小散乱污”企业进行拉网式排查,排查结果由镇(街道)主要领导把关、签字盖章后

报区攻坚办。区攻坚办对上报结果再次进行现场复核,确保数据精准无误。通过细致工作,该区共排查出“小散乱污”企业189家,其中预制板厂163家、无证家具厂4家、小电镀厂两家、沙堆15处、灰堆5处,对排查出的问题逐一登记,分类建立台账。

作为取缔拆除的责任主体,镇(街道)发挥各自优势,结合实际,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明确责任人、整治标准、完成时间,将工作层层分解,压实责任。

特别是预制板厂集中的村组,采取村组互助、镇办帮扶方式租用设备,片区领导带队,村组各自动员,党员干部主动带头,确保拆除工作按照时间节点快速推进。

对一些顶风生产的预制板厂,该区采取集中行动强制拆除,破拆地锚、吊除设备、清走原料。

该区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他们将持续自我加压,部门联动,处理成品,加强巡查,防止“小散乱污”企业反弹。

全市保健委员会工作会议召开

葛巧红、王朴出席

本报讯(记者张亚丹)5月11日下午,全市保健委员会工作会议召开。市委常委、组织部长、市保健委员会主任葛巧红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市保健委副主任王朴主持会议。

葛巧红指出,去年以来,市保健委、成员单位、广大干部保健工作者及保健专家,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勤勉敬业、履职尽责,以优质服务、周到、细致的服务,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得到了充分肯定。

葛巧红强调,要深化认识,切实提高工作站位。我市正处于经济转型升级的关键期、迈向全面小康的决胜期、

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期,广大干部承担的任务和责任不断增大,承受的压力不断增加,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干部保健工作的重要意义,确保工作扎实开展。要优化服务,持续提升工作水平,围绕精心、周到、尽力的“六字方针”,强化措施、落细落小,不断建强服务队伍,持续创新服务方式,积极顺应新形势新变化,满足不同需求,逐步健全服务制度,提高服务能力。要协调联动,着力凝聚工作合力,各有关部门要强化组织领导,狠抓职责落实,注重协作配合,真正把这项系统工程打造成为“暖心工程”“保障工程”。

人大代表视察“小散乱污”企业整治情况

严寄音、闫廷瑞、邓志辉参加

本报讯(记者王民峰)为推进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5月12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全国、省、市人大代表对“小散乱污”企业整治取缔情况进行视察。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严寄音、闫廷瑞,副市长邓志辉参加。

视察组一行先后到湛河区、高新区、卫东区、新华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进行实地察看,详细了解“小散乱污”企业整治取缔进展情况,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现场开展询问。询问开门见山,直奔主题,气氛紧张激烈。被询问的区政府、管委会和市直有关部门

负责同志认真作了回答,并承诺按时完成攻坚任务。

闫廷瑞指出,我市“小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形势依然十分严峻。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深刻认识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特别是“小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坚持问题导向,严格履职尽责,敢于动真格,抓好问题整改,推进攻坚任务落实,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市人大常委会将加强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监督,强化跟踪问效,确保按时完成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项目标任务。

冯晓仙在全市防汛抗旱工作会议上强调

全面落实各项责任和措施

本报讯(记者刘晓雷)5月11日,全市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在市委、市政府办公大楼召开。副市长、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副指挥长冯晓仙出席会议并讲话。

冯晓仙强调,汛期将至,据气象部门预测,今年淮河、黄河流域发生暴雨洪水的可能性较大,区域性暴雨和干旱重于常年,防汛抗旱形势严峻。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和厌战情绪,全面落实防汛抗旱工作的责任和措施。要齐抓共管形成合力,进一步转变观念、创新机制,完善落实防汛抗旱责任制。各级防汛抗旱指挥部要

充分发挥牵头职责,统一部署、统筹协调好防汛抗旱工作。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要开展拉网式防汛隐患排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重大隐患挂牌督办,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备足备全防汛物资,建立充实群众抢险队伍和机动抢险队伍,加强培训和演练。防汛期间,各级各有关部门必须坚守岗位,严守防汛纪律,服从统一指挥,决不允许推诿扯皮、各自为政、贻误工作,各级防汛责任人要保持手机24小时畅通。因责任不到位、工作不落实,造成防汛安全事故的,要坚决追究责任。

我市举行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

邓志辉到现场察看

本报讯(记者何思远)今年5月12日是我国第9个防灾减灾日。当天上午,我市在鹰城广场举行专题宣传活动。副市长邓志辉到现场察看。

邓志辉在活动现场察看了防灾减灾宣传展板,翻阅了宣传页,详细了解了人防应急指挥通信车系统运行情况,观看了心肺复苏术示范和救援设备演示,慰问了现场工作人员,并对此次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提出要求。他指出,防灾减灾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各级各单位特别是市减灾救灾委员会成员单位要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灾害的发生,共同维护社会公共安全,为我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据了解,今年防灾减灾日的主题是“减轻社区灾害风险,提升基层减灾能力”,5月8日至14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这期间,有关单位将以举办专题展览、街头咨询解答、悬挂标语等形式,向群众宣传防灾减灾法规和科普知识。

活动当天,市民政局联合市地震局、市气象局、市红十字会、市急救中心、市中心血站、平顶山消防支队等20余家单位参加宣传活动,共展出展板近百块,发放宣传页10000余张,全市各县(市、区)同步开展此项宣传活动。

市创建指挥部检查第113轮“五个一”竞赛活动

魏建平带队

本报讯(记者韩江法)5月12日上午,副市长魏建平带领市创建指挥部对第113轮“五个一”竞赛活动进行检查并召开了点评分析会。

魏建平在会上指出,城市管理水平是政府社会治理水平的重要体现。各级、各部门要从三个方面切实做好城市管理工作:一要落实责任。各级政府和相关单位的负责同志要把城市管理工作真正放在心上,扑下身子,亲力亲为,在管理一线发现问题,在管理

一线解决问题。二要提高标准。严格按照城市管理委员会印发的清扫保洁规程、市容秩序管理规程抓落实,一丝不苟,严谨认真,杜绝敷衍应付、大而化之,实现管理工作高标准、严要求、精细化。三要常态长效。城市管理工作直接关系到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和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两项重要任务的落实,必须常抓不懈、久久为功,毫不放松地落实好各项任务,用辛勤汗水换来城市的洁、净、美,营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刘海奎在走访慰问贫困户时指出

加大查办和预防扶贫领域职务犯罪力度

本报讯(记者何思远)5月9日上午,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刘海奎到叶县,走访慰问仙台镇固老吴村结对帮扶贫困户。

走访中,刘海奎为贫困户送去了大米、白面、食用油等生活用品,并和他们拉家常、问冷暖,实地了解贫困户的家庭情况,详细询问他们的生产、生活和子女读书情况,目前存在的困难和发展的意愿等,鼓励他们树立发展的信心,通过自身努力和多方帮扶,克服困难,努力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早日脱贫致富。

刘海奎指出,对精准扶贫工作方面,一要提高认识,转变作风。认识到

当前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性,转变工作作风,深入农户,把扶贫工作做细做实。二要认清问题,抓好整改。按照省、市“六个一”“三个零”的要求,规范准确建档立卡。进一步加强和贫困户的联系,增进和贫困户之间的感情联络,把国家的政策宣传落实到位。三要多措并举,制定策略。突出产业、因户施策,因人施策,制定短期、中期和长期的发展策略。四要主动融入,抓住重点。检察机关要充分发挥检察监督职能,努力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早日脱贫致富。

明确责任领导 制定清理方案 示范区着力清理“小散乱污”企业

本报讯(记者邱爽)5月10日,记者在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滎阳镇幸福村沿线看到,大型钩机和铲车正在对沿线的“小散乱污”企业生产用简易房和非法生产水泥梁的水泥搅拌机进行破拆作业。据现场指挥破拆作业的示范区环保局局长赵允辰介绍,依照我市环保专项整治规定,这些属于重点清理企业,需要做到“四清”,由于这些企业按照下发的自行拆除通知书规定时间节点仍未按要求主动自行拆除相关设备和厂房,有的企业甚至还顶风生产,因此,当天示范区组织机械对上述作坊依法予以强制拆除。

据了解,自4月29日全市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推进会后,示范区第一时间召开了全区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推进会,对环保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紧接着又召开了“小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专题会议,镇(街道)也召开了专题会议。

议,明确了责任领导,制定了清理方案,并进行前期排查工作,其中滎阳镇幸福村、夏店村沿线的水泥制品作坊相对集中,污染大,影响城市形象,被作为首批重点清理对象。

自5月10日开始,示范区党工委主要领导带队,示范区环保局牵头,联合新城公安分局等多部门,出动200余人,调集铲车、钩机等大型设备6台,集中开展了整治“小散乱污”企业专项行动。行动当日,对现场发现的部分顶风生产的预制板厂,当场强制切割拆除,吊除设备、清走原料;对于阻挠执法,经劝阻无效的,对责任人予以治安拘留,确保行动顺利推进;对于能够积极配合清理行动,现场设备已经自行拆除的,明确清场时限,限期复查验收。截至当日,滎阳镇幸福村、夏店村沿线的36家“小散乱污”企业已经全部断电,治理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



5月12日,建设路东段一个在建项目工地外墙上的喷淋系统向工地内外喷洒水雾,抑制扬尘。为有效避免扬尘,该项目建设方在工地围墙上设置了喷淋系统,防止施工扬尘造成大气污染。

本报记者 姜涛 摄

湛河区取缔13家露天烧烤

本报讯(记者张亚丹)5月11日晚,在市区南环路西段惠泽园小区门口附近的三鲜鱼馆门前,塑料桌椅、烧烤炉等经营工具放在人行道上,正在作业的烧烤炉上冒着白烟。湛河区城管执法局机动队工作人员发现后立即勒令其停止经营作业,并将烧烤炉进行扣押。

“行动中我们都会先劝导,一些不听规劝,拒不进行整改的餐馆,必须对其进行整治取缔。”湛河区城管执法局

局长魏新喜说。

5月10日、11日晚,在湛河区城管执法局与该区南环路街道、九里山街道连续开展的联合集中整治行动中,共有13家拒不整改的露天油桶烧烤“钉子户”被取缔。

连续两晚,该区城管执法人员与两个街道工作人员,沿中兴路湛河桥至南环路、开源路湛河桥至南环路、南环路至凌云路、姚电大道等路段进行巡查。

行动中发现,虽然露天烧烤现象有所缓解,但仍有一些餐馆“顶风作案”,该区城管执法人员对南环路公园南门附近张氏菜馆、光明路与南环路交叉口附近郑县怡悦羊肉汤馆、开源路市十三中对面附近新吉祥炒鸡馆、开源路南段附近红杰烧烤馆、姚电大道青莲酒店露天烧烤等13家无视劝阻、拒不配合整改的经营单位,进行依法整治取缔,暂扣烧烤炉、店外经营的桌椅

等经营工具,下发整改通知,勒令其限期整改。

据介绍,近期该区组成专项整治行动综合执法队,重拳整治露天烧烤“钉子户”。该区城管执法局负责对露天烧烤占道经营、店外经营进行查处,区环保局负责对油烟烧烤产生噪声污染、油烟污染的进行查处;区食药监局负责对未取得餐饮服务许可证经营烧烤的,根据相关规定进行查处;湛河工商分局负责对有固定门店但无营业执照或有营业执照但场地狭小、不具备经营条件的油桶烧烤户,责令其停业整改,对经过整改仍然不达标的进行处理;各街道全面配合。

“检阅”湛河综合治理工程

我市表彰44名优秀护理工作

本报讯(记者王民峰)为纪念“5·12”国际护士节,继承和发扬无私奉献的南丁格尔精神,鼓励护理人员爱岗敬业,激励和调动广大护理人员的积极性,进一步推动护理事业的发展,市卫计委5月11日对杨莉等44名优秀护理工作进行了表彰。

护理工作作为医疗卫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一年来,全市卫生战线上的广大护理工作,紧紧围绕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心任务,牢固树立“以病人为中心,以质量为核心”的服务理念,立足本职,脚踏实地,用汗水和真情诠释着南丁格尔精神的真谛。

市卫计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对优秀护理工作表彰,是希望受表彰的同志充分发挥先锋模范带头作用,为全市护理人员作出表率,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同时也希望全市护理人员以他们为榜样,学习他们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精神,不断加强业务知识的学习,努力提高自身综合素质,以爱心、耐心、真心和责任心,认真对待每一位患者,在平凡的岗位上作出不平凡的业绩,为维护全市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为促进我市医疗卫生工作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一路走来,不论是湛河源头,还是上游刘庄沟附近,或是石桥营村的观音岛景观节点,处处水流潺潺,鸟鸣不断,岸边绿树成荫,核桃树已经挂果,月季花开得正旺,石榴花吐蕊,与沿岸或在打捞河内水藻、或为新栽绿化树浇水、或正在栽树的施工人员形成一幅动静

结合的和諧画面。而新建的儒园、河滨游园、雅园已成为群众休闲娱乐的好去处,大人在聊天,孩童在玩闹。

随行的市湛河治理工作指挥部有关负责人沿途介绍河道治理、截污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和生态引水工程的进展与规划情况。离退休老干部边走边看,不少人拿起手机拍个不停。

“河清了,岸绿了,群众的生活环境变美了,市委、市政府是真下决心了!”

“治理效果不错,实实在在的,这是真正的民生工程,是对子孙后代负责的工程。”

“还要继续加快进度,早日完成整个工程,让全市人民都享受到治理成



平顶山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第十轮排行榜

近日,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四个督导组对各县(市、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进行了督导检查,根据完善合同、证书颁发数量,各县(市、区)的排名如下:

完善合同			证书颁发		
县(市)排名	数量(户)	占比(%)	县(市)排名	数量(本)	占比(%)
第一名舞钢市	69335	100.00	第一名舞钢市	63857	92.10
第二名宝丰县	106403	95.00	第二名叶县	149809	75.30
第三名鲁山县	203224	94.00	第三名宝丰县	84012	75.01
第四名叶县	186815	93.90	第四名鲁山县	160850	74.40
第五名郟县	130014	92.91	第五名郟县	102928	73.55
区排名	数量(户)	占比(%)	区排名	数量(本)	占比(%)
第一名卫东区	7215	97.36	第一名石龙区	11034	84.88
第二名高新区	7943	95.70	第二名卫东区	6227	84.02
第三名石龙区	12393	95.33	第三名高新区	6312	76.05
第四名新城区	12325	94.94	第四名湛河区	10311	74.72
第五名新华区	5586	94.60	第五名新华区	4410	74.68
第六名湛河区	12837	93.02	第六名新城区	9100	70.10

平顶山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5月12日

市财政局启动“财政大讲堂”系列讲座

本报讯(记者邱爽)5月12日下午,市财政局正式启动“财政大讲堂”系列讲座,市财政局机关工作人员、局属各单位负责人和全市金融系统相关负责人,近百人参加了第一期讲座。

首期讲座由市财政局局长高永华主讲。他围绕金融的重要性,当前党和国家对金融工作的政策要求、金融工作面临的问题以及应如何结合财政工作实际学习金融知识和政策,并积极参与推进金融改革,根据自己近期的一些学习、实践和思考,和大家进行了分享。